

关于报送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全面客观总结本年度工作，科学合理做好下一年度工作安排，现就报送各单位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要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撰写要求

（一）工作总结

以 2023 年目标任务和工作要点完成情况为主要内容，要求实事求是、简明扼要，突出重点和特色，凝练工作实效和经验，杜绝空话、套话，2000 字左右。

（二）工作要点

明确 2024 年整体工作思路和主要工作任务，提出工作目标及主要措施，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，1000 字左右。

二、报送时间和方式

经本单位研究后，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报送纸质材料（经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并加盖公章）至党政办公室秘书科（厚德楼 3206 办公室），报送电子材料至电子邮箱（dzbgmsk@163.com）。

渭南师范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3 年 12 月 4 日